

##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第一季度 报告

证券代码:002755 证券简称:东方新星 公告编号:2016-024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会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东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汁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830,013.70	86,776,912.20	-6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96,032.53	11,770,626.72	-14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80,447.34	11,764,396.21	-14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524,907.11	-21,190,738.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9	-126.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9	-126.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	3.47%	-43.2%
报告期末股东数量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79,489,197.40	716,423,030.99	-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03,049,942.80	508,345,975.33	-1.0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损失部分)	-13,560.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956.69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4,981.56	
合计	84,414.8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予以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0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陈会利	境内自然人	8.04%	8,148,684	8,148,684
赵小奇	境内自然人	2.09%	2,115,624	2,115,624
曲维孟	境内自然人	1.90%	1,925,000	1,925,000
胡德新	境内自然人	1.76%	1,780,000	1,780,000 质押 1,160,000
王宝成	境内自然人	1.25%	1,264,000	1,264,000
奚进泉	境内自然人	1.21%	1,227,200	1,227,200
李玉富	境内自然人	1.13%	1,149,200	1,149,200
柯立泉	境内自然人	1.13%	1,142,752	1,142,752
路忠	境内自然人	1.06%	1,074,400	1,074,400
郝长明	境内自然人	1.04%	1,052,200	1,049,8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陈会利	境内自然人	8,148,684	8,148,684	
赵小奇	境内自然人	2,115,624	2,115,624	
曲维孟	境内自然人	1,925,000	1,925,000	
胡德新	境内自然人	1,780,000	1,780,000 质押 1,160,000	
王宝成	境内自然人	1,264,000	1,264,000	
奚进泉	境内自然人	1,227,200	1,227,200	
李玉富	境内自然人	1,149,200	1,149,200	
柯立泉	境内自然人	1,142,752	1,142,752	
路忠	境内自然人	1,074,400	1,074,400	
郝长明	境内自然人	1,052,200	1,049,8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7,100	人民币普通股 517,10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财富-大岩量化对冲集合资金信托		295,900	人民币普通股 295,9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安信1号大岩对冲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600	
张建珍		19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100	
石波		151,766	人民币普通股 151,766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对冲集合资金管理计划		14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500	
刘发英		132,650	人民币普通股 132,650	
张学碧		1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000	
鹏华资产-兴业银行-信达创新大岩量化平衡资产管理计划		1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0	
王家密		99,600	人民币普通股 99,600	
上述前10名股东们为一致行动人,其中陈会利为实际控制人,曲维孟、胡德新为公司董事,李玉富为公司监事,奚进泉为公司高管,胡立强为副总经理,路忠在证券事务部工作,郝长明为核心技术人,未知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